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蔡孟倢
電話：02-2430-1505 分機311
電子信箱：viola1@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終參字第11502103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524P002847_1150210362_115D2013589-01.pdf、11524P002847_1150210362_115D2013590-01.pdf、11524P002847_1150210362_115D2013591-01.odt）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推廣活動」實施計畫暨申請表各1份（均如附件），請惠貴校踴躍參選，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2月26日藝演字第1150300056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係由教育部指導、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主辦及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合辦，目的在透過徵選全國表演藝術類競賽之優勝團隊，帶領學生至臺北國家音樂廳及高雄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演出，集合全國北、中、南特優團隊共襄盛舉一同演出，達到互相交流之目的，促進全國藝文教育相互觀摩機會。

三、本（115）年2月26日計畫公告，報名時間為即日起至3月31日截止，遴審結果5月4日前將公告於本館全球資訊網及藝

拍即合網站，歡迎曾參與110至11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特優團隊聯合音樂會「衛武營場次」之學校團隊及本年度獲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特優之團隊踴躍報名參加。

四、本計畫獲遴選之學校團隊，每案補助上限為新臺幣5萬元整。

五、報名請逕至本館「藝拍即合」網站（https://gov.tw/i73），點選【找補助】，我要找補助清單頁面→點選【補助案標題】或點選【直接申請】，將帶入補助內容說明（請先下載附件填寫）→填寫申請表，填寫完畢點選【送出】，即完成該案件申請。

六、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問，請洽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06-505-2916分機2012張老師。

正本：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基隆市中山區仙洞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中正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基隆市仁愛區南榮國民小學、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忠孝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和平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正濱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八斗國民小學、基隆市暖暖區暖江國民小學、基隆市中山區港西國民小學、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基隆市中山區中華國民小學、基隆市中山區中和國民小學、基隆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瑪陵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堵南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長興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尚仁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五堵國民小學、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基隆市中山區德和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深澳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深美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基隆市信義區中興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隆聖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長樂國民小學、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基隆市立南榮國民中學、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武崙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正濱國民中學、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基隆市安樂區武崙國民小學

副本：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3/03 09:56:53